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昆山黛妃食品有限公司巧克力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562-14-03-572671		
建设单位联系人	于洪雨	联系方式	15800302675
建设地点	江苏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		
地理坐标	(121 度 5 分 0.131 秒, 31 度 20 分 57.41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21]糖果、巧克力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21 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142——除单纯分装外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昆开备（2020）525 号
总投资（万元）	39707.4	环保投资（万元）	116
环保投资占比（%）	0.29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2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 审批机关及时间：江苏省人民政府，2018年7月10日 审批文号：苏政复（2018）49号 昆山市B10规划编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及时间：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2015年7月29日 规划环评批复文号：环审（2015）174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 《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于2018年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8）49号文批复同意。《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明确提出了昆山市城市化发展战略，即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合理确定用地布局结构和地块规模，按照城市设计要求，组织有序的空间，创造优美的环境，逐步将昆山市建设成为长江三角洲		

	<p>地区现代制造业发达的工贸城市，具有江南水乡特色的生态园林城市。</p> <p>《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明确了昆山市城市职能：</p> <p>（1）长江三角洲地区核心城市上海周边重要的制造业基地；</p> <p>（2）苏锡常都市圈中连接苏沪的外向型经济发达的城市；</p> <p>（3）昆山市域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中心；适宜居住的现代化园林城市；</p> <p>（4）适宜居住的现代化园林城市；</p> <p>（5）苏南地区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基地之一。</p> <p>根据《江苏省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昆山市的城市性质为全球性先进产业基地，毗邻上海都市区新兴大城市，现代化江南水乡城市。</p> <p>本规划分为市域和城市集中建设区两个空间层次。</p> <p>城市规划区范围为昆山市域，即昆山市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931.5平方公里，实现全域统筹。</p> <p>城市集中建设区为苏昆太高速公路-苏州东绕城高速公路-娄江-昆山西部市界-机场路-昆山东部市界围合范围，面积480平方公里。其中老城区指东环城河-娄江-司徒街河-沪宁铁路-小虞河-娄江-叶荷河-北环城河围合范围，面积6.1平方公里。</p> <p>本项目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的工业用地，见附图二，与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相符。</p> <p>2.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分析</p> <p>（1）规划范围</p> <p>《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规划范围包括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辖区，北至昆太路，东至昆山东部市界-花桥镇界，南至陆家镇界-吴淞江-青阳港-312国道，西至小虞河-沪宁铁路-司徒下塘-东环城河，规划总面积约115平方公里。</p> <p>（2）总体布局规划</p> <p>开发区总体布局规划为“三区一商圈”。</p> <p>三区为东部新城、中央商贸区、中华商务区。其中，东部新城位于黄浦江大道以东，由东部新城核心区、光电产业园区、蓬朗居住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城市功能更新区五个组团组成；中央商</p>
--	--

贸区位于沪宁铁路以北、黄浦江大道以西，由老开发区单元和青阳单元组成，以行政、商业休闲、医疗教育、居住、文化功能为主；中华商务区位于沪宁铁路以南，由高铁单元和综合保税区组成，是以交通枢纽汇集为支撑的市级商务中心，兼容工业、居住职能。

一圈为依托前进路、景王路、长江路、东城大道，形成高强度开发的井字形现代商圈，承载高端商业和商务休闲等现代服务业。

（3）用地布局规划

开发区规划用地11500ha，本次用地布局规划居住用地分六片布置，以青阳港、黄浦江大道、东城大道、沪宁铁路为界，形成青阳港西侧、青阳港与黄浦江大道之间、黄浦江大道与东城大道之间，蓬朗片区、铁南片区五片集中居住区；精密机械园形成单独1个居住片区。商住混合用地主要分布在四片，包括长江中路两侧以及与青阳港、青阳南路之间，昆山南站南北两侧，洞庭湖路两侧，东城大道和景王路交叉口附近。

按照工业用地与城市布局的关系以及对建筑类型的需求，规划将开发区工业用地分为四园区：光电产业园、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精密机械产业园、综合保税区。

本项目建设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工业用地，见附图三，与规划相符。

（4）产业结构规划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结构调整，构建产业发展新格局。走特色鲜明、多元发展的新型工业化道路，依靠人才引领产业和科技进步，构筑多点支撑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①强势推进光电产业。全力推进核心项目建设，不断加强市场和品牌建设，积极向产业链高端发展，全面深化昆台产业合作。

②巩固提升优势产业。不断提升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精密机械、民生用品等支柱产业发展水平，突出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发展，推动向技术、资金密集和集群化转型，力争占据国际主导地位。

③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在新显示、新能源、新材料、新装备等新兴产业中尽快培育强势企业，努力形成“一强多元”的产业发展格局。

④大力发展服务经济。依托本地制造业基础，发展企业总部经济；拓展会战、工业设计、软件开发、信息管理等创意产业；提升传统服

务经济，加快发展现代商贸服务业。

本项目主要从事巧克力制造，属于开发区产业发展导向中的优势产业，符合开发区产业发展导向。

(5) 基础设施

供电工程：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由华东电网22万伏高压输变双回路供电，区内设有11万伏变电所两座，供电能力达13万千伏安。自备4.5万千瓦发电机组和6万千瓦调峰机组各一座。

供水：区域内以傀儡湖为主要饮用水源，从常熟引长江水作为第二水源，地下水作为应急水源。项目区域内生产和生活用水由昆山市自来水厂供给。目前，项目所在区域已实现供水。

排水：区域内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通过区域内的雨水管网就近排入河道，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道纳入区域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工业废水经过各企业处理之后也纳入区域内污水处理厂处理或者直接达标排放。昆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已建污水有5座，分别是昆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昆山开发区琨澄精密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光大水务（昆山）有限公司（原港东污水处理厂）和昆山市铁南琨澄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道路：区域内的道路分为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几个等级，目前，区域内已形成较完善的交通网络。主要道路有前进路、东城大道、太湖路、洞庭湖路等。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为：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选址符合昆山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区域环保基础设施规划合理，污染控制规划可行，进区项目控制条件明确。在落实开发区内居民搬迁计划、对开发区内水环境进行综合整治，落实规划方案调整建议并确保相关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得以落实的基础上，污染物排放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各功能区的环境目标可以实现。

本项目位于昆山开发区规划的工业区，周边无居住混杂问题。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达标排放，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功能；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项目采取噪声防护措施，厂界噪声可以达标；项目固废得到安全处置后不会对环境产生危害；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综上，本项目的建设规划环评结论相适应。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见表1-1。

表1-1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主要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规划》将开发区定位为昆山市产业升级的引领区、功能建设的主导区、社会建设的示范区、改革开放的先行区，形成“三区一商圈”的总体布局，设立光电产业园、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精密机械产业园、综合保税区四个产业园。开发区规划大力发展光电产业，巩固提升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精密机械、民生用品等支柱产业水平，壮大新显示、新能源、新材料、新装备等新兴产业，发展企业总部经济、创意产业和现代商贸服务业。	本项目位于开发区高端食品产业园，属于开发区鼓励发展产业。项目不属于规划环评禁止建设项目类别	相符
2	《审查意见》要求：进一步优化区内空间布局。通过用地性质调整、搬迁等途径解决好中央商贸区及蓬朗集中居住区部分地块居住与工业布局混杂的问题。加强《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协调和衔接，确保满足基本农田保护等要求。	本项目位于规划工业区，周边无居住混杂问题，无生态管控空间，项目选址符合区域空间管控要求	相符
3	合理控制开发区发展规模。以区域环境资源承载能力为基础，改善和提升区域环境质量，逐步实现开发区内电镀集中区在现有规模的基础上转型升级，不再进行电镀项目的新、扩建。	本项目不属于电镀项目	相符
4	严格入区项目的环境准入，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昆山市产业发展负面清单（试行）》，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项目建设符合产业环境准入要求	相符
5	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重金属	本项目采取有效措施削减排放，污染物总量指标在区域内平衡。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分	相符

		等污染物的排放量，切实维护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析结果，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会降低环境功能区要求，不会触碰环境质量底线。	
	6	组织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建立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区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做好水环境和大气环境的跟踪监测与管理。	本项目主要使用电能作为能源；厂区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实现接管，符合区域生态保护规划要求。项目污染物总量在区域内平衡，项目建成后，由建设单位针对生产实际情况，根据《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相符
	7	完善区域环境基础设施。加快区域集中供热设施和供热管网建设，提高集中供热水平；加快推进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及提标改造，减少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量；采取尾水回用等有效措施，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推进园区循环经济发展，加强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处置，危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工业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管至区域集中污水处理厂。固体废弃物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厂区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实现接管。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三线一单”的相符性</p> <p>1)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相符性</p> <p>①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相符性</p> <p>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昆山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与本项目直线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区为江苏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试点)，位于本项目东南侧，距离其边界最近距离为 1550m，在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昆山市范围内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不会导致昆山市辖区内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p>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p> <p>②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相符性</p> <p>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昆山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与本项目直线距离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为京沪高速铁路两侧防护生</p>			

态公益林，位于本项目南侧，本项目到其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边界最近距离约 800m，在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昆山市范围内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不会导致昆山市辖区内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2020 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为 83.6%，空气质量指数（AQI）平均为 73，空气质量指数级别平均为二级，环境空气中首要污染物为臭氧（O₃）和细颗粒物（PM_{2.5}）。

城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分别为 8、33、49、30 微克/立方米，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1.3 毫克/立方米，达标；臭氧（O₃）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64 微克/立方米，超标 0.02 倍。

项目所在地为非达标区；《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限期达标战略：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4 年实现全面达标。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_{2.5} 浓度达到 35 μg/m³ 左右，臭氧浓度达到拐点，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

全市 7 条主要河流的水质状况在优~良之间，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太仓塘（娄江），娄江水质为优。与上年度相比，水质有好转。

2020 年，全市区域声环境昼间等效声级平均值为 52.3 分贝，评价等级为“较好”。道路交通声环境昼间等效声级加权平均值为 66.1 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市区各类声环境功能区昼、夜等效声级均达到相应类别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原项目内平衡解决；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经厂区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各类高噪声设备经隔声、减振等措施后，经预测厂界噪声达标；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妥善处置，零排放。因此，本项目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底线。

3) 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

项目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产品为巧克力，所使用的能源主要为所使用的能源主要为水（7277t/a）、电能（460 万 kWh/年）。折标系数参考《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2589-2020 水的折标系数为 1.896tce/万 t、电的折标系数为 1.229tce/万 kW·h）。本项目总能耗折算为标准煤为 566.72 吨，工业产值综合能耗为 0.02 吨/万元，物耗、能耗水平均较低、不会超过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实施后对苏州市能源消费的增量影响较小，对昆山市能源消费的增量影响较小。

4)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所在地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进行说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见表 1-2。

表 1-2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表

类别	准入指标	相符性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	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范围内	相符
《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 年版）》	不在《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年版）》范围内	相符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	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	相符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目录（2012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目录（2012年本）》中	相符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相符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订）	本项目生产废水不含氮磷，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	相符

	《昆山市产业发展负面清单（试行）》2020年	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符合相关要求	相符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	经查《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中	相符								
<p>5) 与《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2020]313号）相符性</p> <p>苏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对照《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2020]313号），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相符性分析见下表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苏州市重点保护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分项</th> <th style="width: 40%;">管控要求</th> <th style="width: 40%;">本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空间布局约束</td> <td> (1) 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禁止引进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 (2) 严格执行园区总体规划及规划环评中提出的空间布局和产业准入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3) 严格执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分级保护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条例》要求的项目。 (4) 严格执行《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管控要求。 (5)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6) 禁止引进列入上级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的项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 本项目为巧克力制造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相符</td> </tr> </tbody> </table>				分项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禁止引进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 (2) 严格执行园区总体规划及规划环评中提出的空间布局和产业准入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3) 严格执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分级保护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条例》要求的项目。 (4) 严格执行《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管控要求。 (5)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6) 禁止引进列入上级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的项	本项目为巧克力制造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相符
分项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禁止引进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 (2) 严格执行园区总体规划及规划环评中提出的空间布局和产业准入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3) 严格执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分级保护要求，禁止引进不符合《条例》要求的项目。 (4) 严格执行《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管控要求。 (5)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6) 禁止引进列入上级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的项	本项目为巧克力制造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相符								

		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园区内企业污染物排放应满足相关国家、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p> <p>(2) 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进行管控。</p> <p>(3) 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	<p>(1) 项目运营期投料预研磨工艺中产生的投料废气(颗粒物)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监控浓度限值;</p> <p>(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在原项目内平衡,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平衡;</p> <p>(3) 建设项目产生的投料废气以颗粒物计。投料设备自带物料回收装置,产生的少量颗粒物经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p>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1) 建立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构为核心,与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应急处置机构联动的应急回应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p> <p>(2) 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事故。</p> <p>(3) 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p>	<p>(1) 本项目要求建立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构为核心,与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应急处置机构联动的应急回应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p> <p>(2) 本项目完成后,及时修订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3)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已建立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p>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1) 园区内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和综合能耗应满足园区总体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p> <p>(2) 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类”(严格),具体包括:1、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p>	<p>本项目所需主要能源为水、电,能耗分析见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分析。</p>	相符

	浆、型煤、焦炭、兰炭等); 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 3、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4、国家规定的其他高污染燃料。	
<p>综上所述,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2、其他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p>		
<p>(1) 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的相符性</p>		
<p>项目所在地不在太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不会对水源地造成影响, 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区域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因此, 本项目的建设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是相符的。</p>		
<p>(2) 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订本)的相符性</p>		
<p>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修订本)》第四十三条规定,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 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 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 (三) 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 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 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 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 围湖造地; (八) 违法开山采石, 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p>		
<p>本项目所在地位于太湖流域, 不位于太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不会对水源地造成影响, 本项目不属于以上所列的禁止行为。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 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接管进污水处理厂, 固废得到妥善处置, 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p>		

	<p>(2021 年修订本)》、《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要求。</p> <p>3、结论</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昆山市总体规划以及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p>昆山黛妃食品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6年11月22日，现位于江苏省昆山开发区郭泽路551号1号厂房、2号厂房2层，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主要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销售、进出口及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为顺应市场发展，满足企业生产需求，拟全厂搬迁至江苏省昆山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自建厂房，建设年生产巧克力8000吨项目。</p>							
	2、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 2-1 建设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情况							
	行业类别	生产线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产品计量单位	设计年生产时间（小时）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C1421] 糖果、巧克力制造	巧克力生产线	白牛奶巧克力	3500	0	-3500	吨/年	4800
			牛奶巧克力	3300	0	-3300		
			苦甜巧克力	3200	0	-3200		
			巧克力	0	8000	+8000		3600
3、项目组成								
表 2-2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变化量			
主体工程	1# 厂房	厂房区域	生产车间	27464.48m ²	+54041.6m ²	4F\6+5+5+5		
		办公区域	1500m ² 成品及原料仓库	3942.00m ²		5F\4.3+3.9*3+4.5		
	2# 厂房	厂房区域	5000m ²	25193.12m ²		4F\6+5+5+5		
		办公区域		3942.00m ²		5F\4.3+3.9*3+4.5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	1440t/a	750t/a	-690t/a	市政自来水管网		
		生产用水	70t/a	4501t/a	+4431t/a	市政自来水管网		
		绿化用水	/	4726t/a	+4726t/a	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	1152t/a	600t/a	-552t/a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	27t/a	810t/a	+783t/a	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雨水	/	/		接入市政雨水管网
		供电	50万千瓦时/年	460万千瓦时/年	+410万千瓦时/年	来自市政供电电网
		压缩空气	/	2台空压机, 排气量均为3m ³ /h	+2台空压机, 排气量均为3m ³ /h	/
辅助工程		连廊	/	202.52m ²	+202.52m ²	1F\4.5
		门卫配电等辅房	/	343.06m ²	+343.06m ²	1F\3.9-4.5
		车棚	/	1143.76m ²	+1143.76m ²	/
环保工程		绿化	/	9453.13m ²	+9453.13m ²	绿化率 15%
		废气	/	/	/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
	废水	污水接管口	1套	1套	/	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雨水排口	1套	1套	/	
		自建污水处理系统	/	设计处理能力12t/d	+处理能力12t/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	/	/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噪声	减振、消声、隔声等	降噪量≥25dB(A)	降噪量≥25dB(A)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建筑面积10m ²	建筑面积60m ²	+50m ²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固废堆场	/	建筑面积10m ²	+10m ²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措施	黄沙、吸附棉	若干	若干	/	满足环境应急要求
		雨水管网截止阀、切换阀	各1套	各1套	/	

4、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及生产设施名称一览表

表 2-3 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及生产设施名称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1	投料 预研磨	精磨	精磨机	JMJ1000C	台	3	4	+1	—
2	珠磨	珠磨	珠磨机	CA03000(1)	台	3	4	+1	—
3	精炼	精炼	精炼机	Volt3x380	台	3	4	+1	—
4	浇注	浇注成型	浇注机	Xj-275e/D	台	3	4	+1	—
5	金检	金检	金检机	VIII	台	3	5	+2	—
6	包装	包装	包装机	ZJ-500	台	3	5	+2	—
7	原料 预处理	暂存	融油缸	BWG-2000	台	4	4	0	—
8	全工 序	暂存	保温缸（暂存缸）	—	台	18	22	+4	—
9	模具 清洗	清洗	不锈钢清洗槽	0.5m ³	个	1	3	+2	—
10	检测	检测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LDZX-50KB	台	0	1	+1	—
11			真空干燥箱	YL7134	台	0	1	+1	—
12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P-9272	台	0	1	+1	—
13			霉菌培养箱	MJ-150I	台	0	1	+1	—
14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台	0	1	+1	—
15			电热恒温干燥箱	1000423	台	0	1	+1	—
16	辅助 工程	冷却	冷却塔	5t/h	台	0	5	+5	—
17		供气	空压机	3m ³ /h	台	0	2	+2	—
18		冷却	风冷机组	30kw	组	0	5	+5	—

5、原辅材料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主要成分、规格	年用量			备注
				搬迁前 (t/a)	搬迁后 (t/a)	增减量 (t/a)	
1	巧克力	粉体白砂糖	/	3858	3600	-258	50kg/包
2		植物油脂	/	4050	3600	-450	20kg/包
3		可可粉	/	1173	400	-773	25kg/包
4		脱脂奶粉	/	479	200	-279	25kg/包
5		乳清粉	/	441	200	-241	25kg/包

6		卷膜	/	1300 卷	7800 卷	+6500 卷	30 卷/箱
7		纸箱	/	20000 个	80000 个	+60000 个	10 个/捆
8		可可脂	可可豆、可可仁	0	200	+200	25kg/箱
9		可可液块	/	0	20	+20	25kg/箱
10		漂白粉	次氯酸钠	0	0.05	+0.05	500g/袋
11		无氮磷清洁剂	表面活性剂、食品用香精、软化水	1	1.5	+0.5	16kg/箱
12		香精	丙二醇、食用香精、食用香精调料	8	8	+0	25kg/桶
13		卵磷脂	/	39	32	-7	25kg/桶
14		食盐	/	2.4	3	+0.6	500g/袋
15		平板计数琼脂	/	3kg	1.25kg	-1.75kg	250g/瓶
16		孟加拉红琼脂	/	0.25kg	1.25kg	+1kg	250g/瓶
17		氯化钠	/	3kg	2.5kg	-0.5kg	500g/瓶
18		月桂基硫酸盐胰蛋白胨肉汤	/	3kg	6.5kg	+3.5kg	250g/瓶
19	污水处理	PAC	聚合氯化铝	0	1	+1	25kg/袋
20		PAM	聚丙烯酰胺	0	0.1	+0.1	25kg/袋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理化性质	包装规格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无氮磷清洁剂	无色透明粘稠液体，为水溶性物质，中性，挥发性较低，不易燃，不易爆，无腐蚀性	16kg/箱	不易燃	无毒
漂白粉	白色粉末。易溶于水，溶于水后有似氯气的气味，沸点 102.2 °C, 相对密度 1.1	500g/袋	不易燃	LD ₅₀ : 8500mg/kg (小鼠经口)

6、项目用排水平衡

建设项目新鲜用水量为 9977t/a，其中职工生活新鲜用水 750t/a；生产用水 4501t/a（其中

冷却系统补水 3600t/a，模具清洗用水 900t/a，车间消毒用水 1t/a）；绿化用水 4726t/a，均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1) 职工生活用水

建设项目职工定员 50 人，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职工生活用水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 50L/(人·天)计，则项目生活新鲜用水 750t/a，产污系数按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600t/a，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400mg/L、SS 200mg/L、氨氮 25mg/L、总氮 35mg/L、总磷 4mg/L，经规范化排污口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2) 生产用水

1) 模具清洗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生产线内的设备上残留的巧克力浆料，会在自然冷却后结块，容易脱落，边缘残余少量巧克力通过轻敲、铲出、抹拭的方式即可清除。因此本项目生产期间，不存在设备清洗用水情况，只需对模具进行清洗。模具清洗方式为将模具置于清洗槽内进行人工清洗，本项目设 3 个清洗槽，每个清洗槽最大容积约为 0.5m³，清洗槽内的水每天更换两次（年工作 300 天），则模具清洗用水量约为 900t/a，损耗量按 10%计，则模具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810t/a。

模具清洗废水水质较简单，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动植物油、LAS，参考本公司一期项目《昆山黛妃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项目》（昆环建[2019]1857 号），模具清洗水中主要污染因子的产生浓度为：COD 350mg/L、SS 380mg/L、动植物油 16mg/L、LAS 15mg/L。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接入市政管网，纳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尾水排放太仓塘。

2) 冷却系统用水

本项目冷却系统（冷却系统不添加药剂）循环量为 180000t/a，蒸发损耗按循环量 2%计，即冷却系统补水量为 3600t/a。

3) 车间消毒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会使用低浓度的漂白水（1:20 的次氯酸钠溶液）对生产车间进行消毒，本项目使用漂白粉 0.05t，则车间消毒用水为 1t/a，喷洒后直接挥发，无生产废水产生。

(3) 绿化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绿化面积约为 9453.13m²。根据《江苏省林牧渔业、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9 年修订)，绿化用水为 0.5m³/m²·a。则本项目绿化用水为 4726t/a，由植物及土壤直接吸收。

建设项目给排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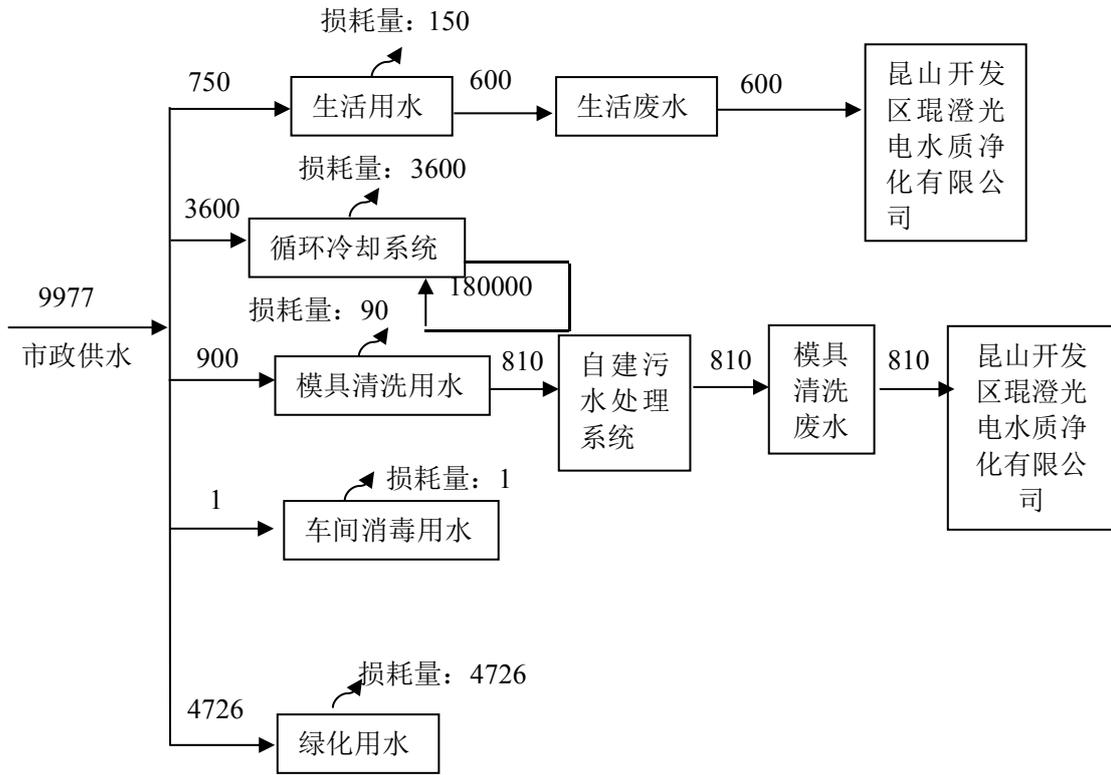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水平衡图 (t/a)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建设项目职工定员 50 人，不设置食堂（仅提供就餐场所）、宿舍，职工用餐外购解决。

工作制度：年工作天数 300 天，单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3600 小时。

8、生产车间平面布置情况

1#厂房：1-4F 现阶段为闲置空厂房，后续再投入使用。

2#厂房：1F:北侧从西到东依次为:仓库、外包待检区、浇筑间、保温间、精磨间、投料间；南侧从东到西依次为：仓库、外包待检区、浇筑间、灌装间、保温间、拆包间。

1、施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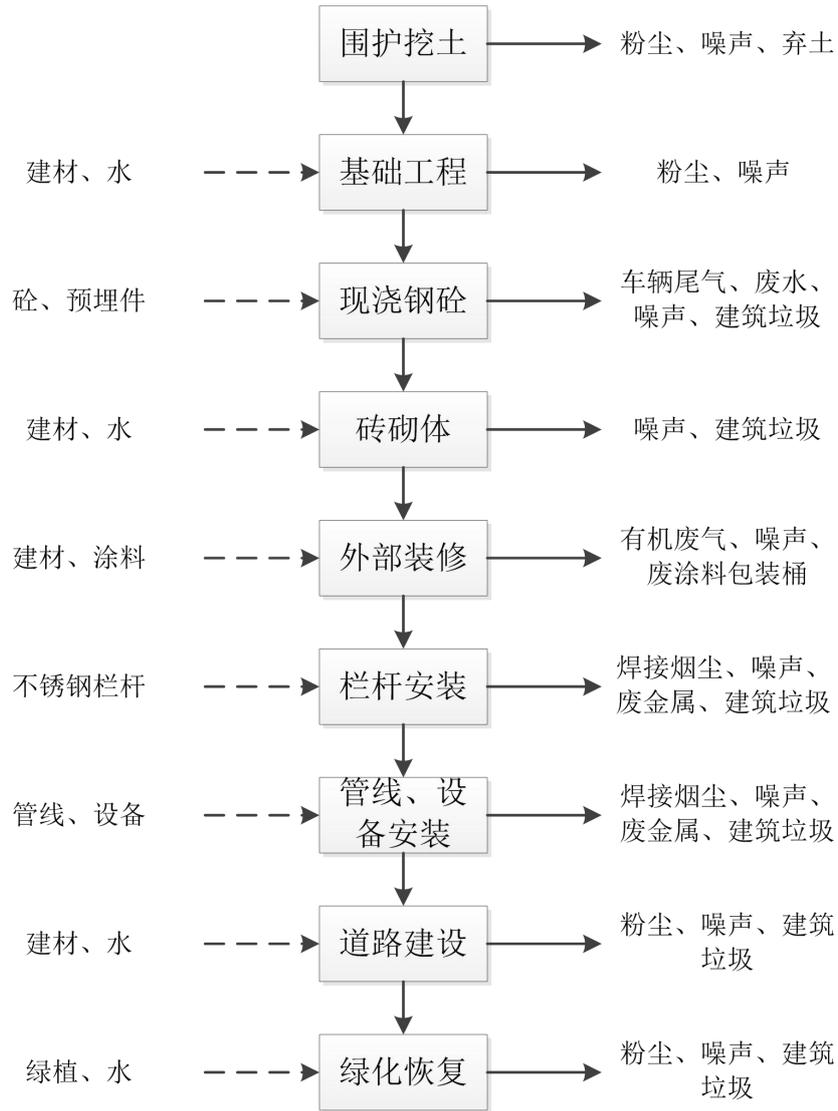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施工期产生的污染主要为粉尘、焊接烟尘、有机废气、废水、噪声、建筑垃圾等。

工艺流程简述：

护围挖土：建设项目护围挖土及基础工程主要为产地的平整及施工场地周围围挡挖方。施工过程中有粉尘、噪声、弃土产生。

基础工程：地基夯实、并用碎石和砼浇筑基础。施工过程中有粉尘、噪声、产生。

现浇钢砼（预埋件）：根据施工图纸，首先进行钢筋的配料和加工，钢筋加工主要包括调直、下料、剪切、接长、弯曲等物理过程，然后进行钢筋的绑扎，安装于架好模板之处，并在砼浇筑前放好预埋件，使用商品砼。

该工序钢筋加工，砼浇筑、振捣、施工车辆产生的噪声，施工车辆排放的尾气，砼养护废水，废建筑垃圾等。

砖砌体：首先进行水泥砂浆的调配，人工砌筑污水检查井，采用铺灰挤砌法和铲灰挤砌法，砌筑完毕后，进行勾缝。该工序产生噪声，建筑垃圾等。

外部装修：外墙用米黄色、青灰色涂料涂装，并设分格缝。主要污染物是搅拌机的噪声、有机废气和废涂料包装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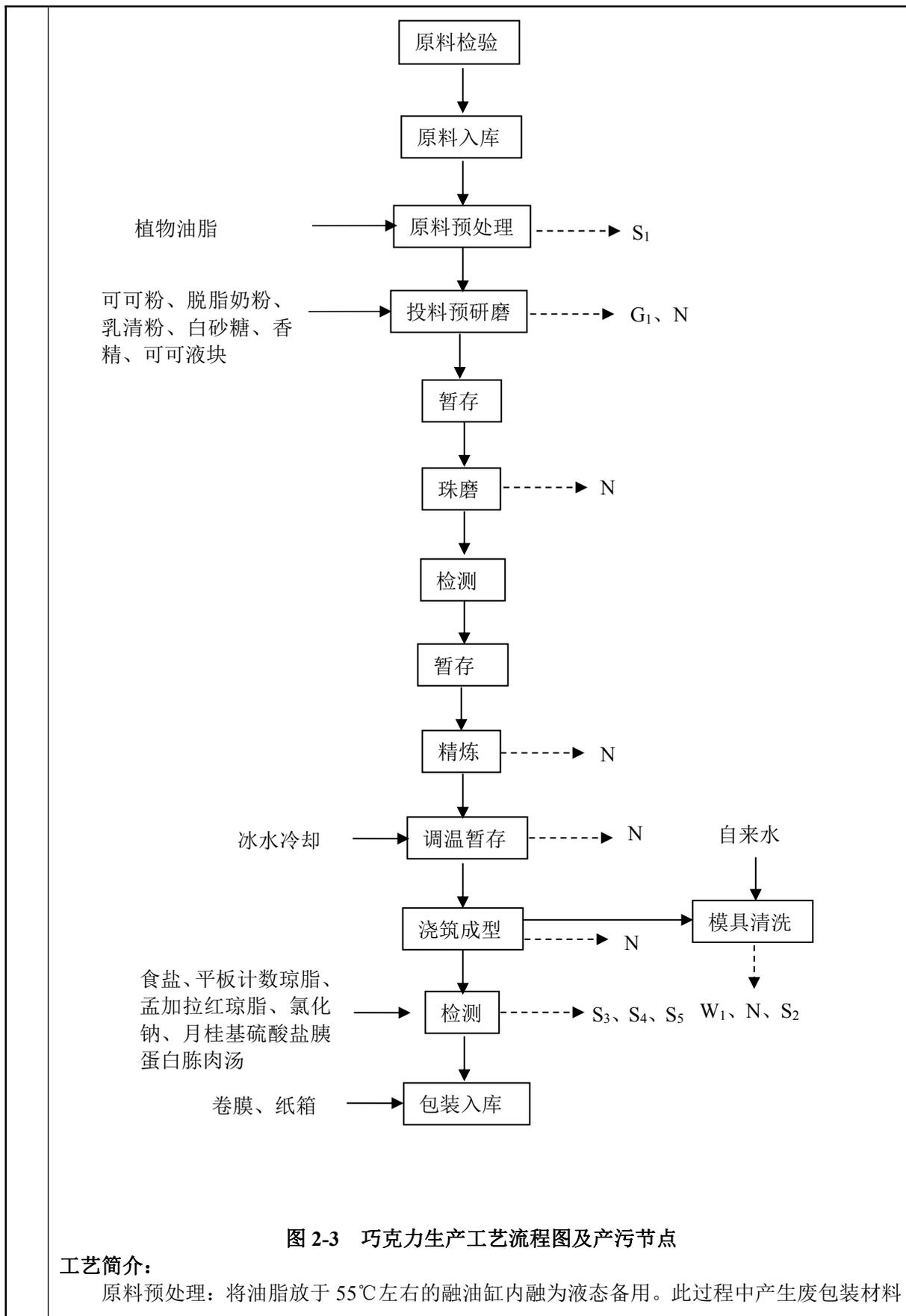
栏标、管线、设备安装：楼梯及走道安装不锈钢栏杆。进出泥管线、阀门、控制件、全桥式污泥浓缩机。该工序产生焊接烟尘噪声，废金属、建筑垃圾等。

道路建设、绿化恢复：包括区间道路建设和对施工破坏厂区绿化的恢复。该工序产生粉尘，噪声、建筑垃圾等。

2、运营期

工艺流程图

建设项目主要从事巧克力的生产，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S1。

投料预研磨：把融化好的油脂加入精磨机，再加入白砂糖，然后按照配比加入可可粉、奶粉、乳清粉等原料，最后加入磷脂进行约 1 小时的搅拌。此过程中产生投料废气 G1 和噪声 N。

暂存：搅拌好后经过浆料泵打入暂存缸暂存。

珠磨：产品经浆料泵打入珠磨机，通过和浆料间的摩擦碰撞来细磨巧克力浆料。（按照《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含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通则》（GB19343-2016 对巧克力产品的细度要求， ≤ 35 微米）。此过程中有噪声 N 产生。

检测：对珠磨后产品进行抽检，检测产品细度。

暂存：珠磨后经过浆料泵打入暂存缸暂存。

精炼：产品经浆料泵打入精炼机，按照不低于 3t/h 的流量进行精炼，时间为一小时。精炼是物料经过持续的机械混合、揉和及剪切，使物料质粒进一步破碎变小。经过持续的机械碰撞和摩擦，可可和砂糖的质粒形状变得更加光滑，提升巧克力的适口感，液态油脂均匀地包住被磨光的各种颗粒，形成了高度乳化的、均一的物态分散体系。此过程中产生噪声 N。

调温暂存：精炼后经过浆料泵打入暂存缸暂存，并做好浇筑前的间接冷却降温工作，此处冷却使用经冰水机冷却后的冰水。循环泵会产生噪声 N。

浇筑成型：产品经浆料泵打入浇筑机，按照 8 模/min—10 模/min 的速度浇筑，根据实际情况来调整冷冻隧道的温度，巧克力浆料需保持在 40-45℃ 之间，加温时无废气产生。此过程中产生噪声 N。

模具清洗：项目在浇筑成型过程中使用到模具，使用后的模具采用人工清洗，使用无氮无磷清洁剂在不锈钢水槽中进行清洗，此过程中产生模具清洗废水 W1、噪声 N、废包装桶 S2。

检测：对浇筑成型后的产品进行抽检，检测产品水分、微生物，以评价产品质量，并使用金检机检查产品中是否有金属异物混入、此过程中产生实验室废液 S3、废弃实验器具 S4、残次品 S5、噪声 N。

包装入库：产品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入库。

本项目涉及的加热工序均采用电加热的方式，生产过程中无需任何燃料能源，因此不会有燃料燃烧废气产生。

本项目其他产废环节：

本项目员工办公生活过程中会产生生活垃圾 S6 和生活污水 W2；利用污水处理系统对模具清洗废水处理时会产生废油脂 S7、污泥 S8；清理设备上残留的巧克力浆料会产生原料残渣 S9，车间消毒使用漂白粉时会产生废包装袋 S10；厂区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在处理生产废

水时会产生废水处理臭气 G2。

表 2-6 项目产污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	污染因子/评价因子	
1	废气	G1	投料废气	投料	颗粒物
		G2	废水处理臭气	废水处理	NH ₃ 、H ₂ S
2	废水	W1	模具清洗废水	模具清洗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W2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pH、COD、SS、动植物油、LAS
3	噪声	N	设备噪声	设备运行	等效连续 A 声级
4	固废	S1	废包装材料	原料预处理	/
		S2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S3	实验室废液	检测	
		S4	废弃实验器具		
		S5	残次品		
		S6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生活	
		S7	废油脂	污水处理	
		S8	污泥	污水处理	
		S9	原料残渣	设备清理	
		S10	废包装袋	原料使用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昆山黛妃食品有限公司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昆山黛妃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位于江苏省昆山开发区郭泽路 551 号 1 号厂房、2 号厂房 2 层，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销售、进出口及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生产巧克力，年产白牛奶巧克力 3500 吨、牛奶巧克力 3300 吨、苦甜巧克力 3200 吨。

企业自成立以来，项目历次的建设环保审批、环保工程验收情况见下表 2-6。

表 2-6 企业历次环保审批、环保工程验收情况表

序号	项目分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吨/年)	报告类型	审批文号	建设情况	验收情况
1	一期	白牛奶巧克力	3500	报告表	昆环建 [2019]1857 号	已建设	于 2020 年 8 月份完成验收
		牛奶巧克力	3300				
		苦甜巧克力	3200				

现有项目均已建成投产，于 2020 年 8 月完成验收，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20583MA1N0NMG33001Y；有效日期：2020 年 03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5 日。

本次环评通过后企业严格按照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按程序申请竣工环保验收。

2、原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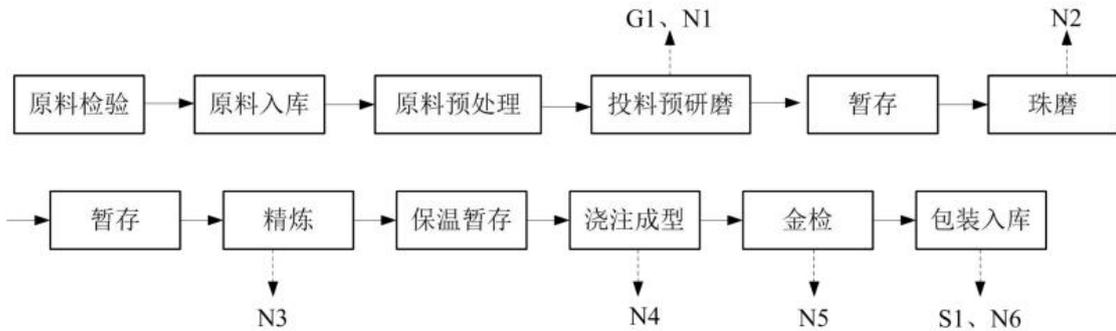


图 2-4 原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原料预处理：将白砂糖粉碎为 80 目左右的粉状颗粒备用，白砂糖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碎渣一同作为备用辅料，无粉尘。油脂存放在 55℃ 左右的融油缸内备用。

投料预研磨：把融化好的油脂加入精磨机，再加入粉碎好的白砂糖粉体，然后按照配比加入可可粉、奶粉、乳清粉等原料，最后加入磷脂进行约 1 小时的搅拌。投料过程中会有少量颗粒物 G1 逸散到空气中。

暂存：搅拌好后经过浆料泵打入暂存缸暂存。

珠磨：产品经浆料泵打入珠磨机，通过和浆料间的摩擦碰撞来细磨巧克力浆料。（按照法律法规设定产品的细度，≤30 微米）。

暂存：珠磨后经过浆料泵打入暂存缸暂存。

精炼：产品经浆料泵打入精炼机，按照不低于 3t/h 的流量进行精炼，时间为一小时。精炼是物料经过持续的机械混合、揉和及剪切，使物料质粒进一步破碎变小。经过持续的机械碰撞和摩擦，可可和砂糖的质粒形状变得更加光滑，提升巧克力的适口感，液态油脂均匀地包住被磨光的各种颗粒，形成了高度乳化的、均一的物态分散体系。精炼过程是提高巧克力品质的最关键工序，经过精炼巧克力物料发生了物理和化学变化，可促进巧克力的色泽变化，可除去可可料中残留的不需要的酸类物质，促进巧克力物料中呈味物质的化学变化，促使促使物料的黏度发生变化，提高物料流动性。

保温暂存：精炼后经过浆料泵打入暂存缸暂存，并做好浇筑前的降温工作。

浇注成型：产品经浆料泵打入浇注机，按照 8 模/min—10 模/min 的速度浇筑，根据实际情况来调整冷冻隧道的温度，巧克力浆料需保持在 40-45℃ 之间，加温时无废气产生。项目在浇注成型过程中使用到模具，使用后的模具采用人工清洗，加入无氮无磷清洁剂并用清水冲刷，产生的废水流入清洗槽，再从清洗槽导入隔油沉淀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清洗水作为工业废水排放。

金检：成型后的产品经金检机进行检查。

包装入库：产品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入库。

3、原有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现有项目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投料废气。

根据《昆山黛妃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可知，投料废气经厂房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监测值最大值达到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

表 2-16 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项目	单位	频次	G1上风向	G2下风向	G3下风向	G4下风向	最大值	浓度限值
2021.1.27	颗粒物	mg/m ³	第1次	0.089	0.285	0.285	0.285	0.338	1.0
			第2次	0.107	0.286	0.303	0.303		
			第3次	0.107	0.321	0.338	0.321		
			第4次	0.107	0.286	0.304	0.286		

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能满足相应标准值的要求。

2) 废水

原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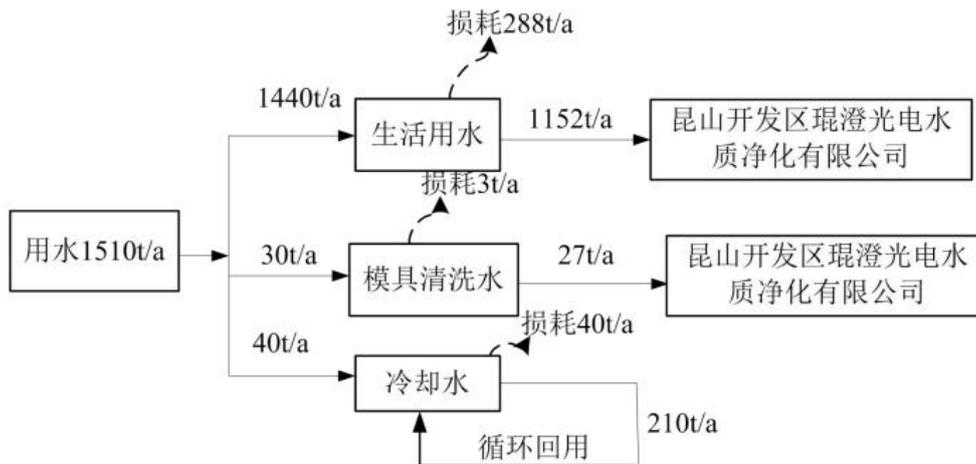


图 2-5 原项目水平衡图

2、原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原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见下表 2-7:

表 2-7 原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最终排放量 (t/a)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0.06	--	0.06	0.06
		废水量	1152	0	1152	1152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0.4608	0	0.4608 ^[1]	0.058 ^[2]
		SS	0.288	0	0.288 ^[1]	0.012 ^[2]
		NH ₃ -N	0.03456	0	0.0345 ^[1]	0.005 ^[2]
		TN	0.04032	0	0.0403 ^[1]	0.014 ^[2]
		TP	0.003456	0	0.0035 ^[1]	0.0006 ^[2]
		工业废水	废水量	27	0	27 ^[1]
	工业废水	COD	0.00945	0	0.00945 ^[1]	0.00135 ^[2]
		SS	0.01026	0	0.01026 ^[1]	0.00027 ^[2]
		动植物油	0.000432	0.000216	0.000216 ^[1]	0.000027 ^[2]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5	1.5	0
生活垃圾		6	6	0	0	

注：[1]为排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的接管量；

[2]为参照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出水指标计算，作为全厂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3、与本项目相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现有项目运行过程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无居民投诉。

本项目为全厂搬迁项目，废气以新带老削减量为：无组织颗粒物 0.06t/a；废水以新带老削减量为：COD0.00135t/a。（最终外排量）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p>一、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p> <p>1、大气环境</p> <p>本次评价选取2020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昆山市2020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昆山市各评价因子数据见下表。</p>																																															
	<p>表 3-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评价因子</th> <th style="width: 15%;">平均时段</th> <th style="width: 15%;">现状浓度(μg/m³)</th> <th style="width: 15%;">标准值(μg/m³)</th> <th style="width: 15%;">超标倍数</th> <th style="width: 15%;">达标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SO₂</td> <td>年均值</td> <td>8</td> <td>60</td> <td>0.00</td> <td>达标</td> </tr> <tr> <td>NO₂</td> <td>年均值</td> <td>33</td> <td>40</td> <td>0.00</td> <td>达标</td> </tr> <tr> <td>PM₁₀</td> <td>年均值</td> <td>49</td> <td>70</td> <td>0.00</td> <td>达标</td> </tr> <tr> <td>PM_{2.5}</td> <td>年均值</td> <td>30</td> <td>35</td> <td>0.00</td> <td>达标</td> </tr> <tr> <td>CO</td> <td>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td> <td>1300</td> <td>4000</td> <td>0.00</td> <td>达标</td> </tr> <tr> <td>O₃</td> <td>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td> <td>164</td> <td>160</td> <td>0.02</td> <td>超标</td> </tr> </tbody> </table>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μg/m ³)	标准值(μg/m ³)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8	60	0.00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33	40	0.00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49	70	0.00	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0	35	0.0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00	4000	0.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64	160	0.02	超标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μg/m ³)	标准值(μg/m ³)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8	60	0.00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33	40	0.00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49	70	0.00	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0	35	0.0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00	4000	0.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64	160	0.02	超标																																										
<p>2020 年昆山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分别为 8、33、49、30 微克/立方米，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1.3 毫克/立方米，达标；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64 微克/立方米，超标 0.02 倍，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p>																																																
<p>《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限期达标战略：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4 年实现全面达标。 近期目标：到2020年，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 20%以上；确保PM_{2.5}浓度比2015年下降25%以上，力争达到39微克/立方米，昆山市平均浓度达32微克/立方米；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5%；确保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远期目标：力争到2024年，苏州市PM_{2.5}浓度达到35μg/m³左右，臭氧浓度达到拐点，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p>																																																
<p>2、地表水环境</p> <p>根据《2020 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本项目纳污水体娄江河水质为优。与上年度相比，河流水质好转。娄江河内 1 个国省考断面（娄江正仪铁路桥）对照 2020 年水质目标均达标。</p> <p>昆山市按照“控源截污、畅通水系、整治水体、修复生态、优化调度、营造水景”为总</p>																																																

体思路，加大工业企业排查接管力度、老旧小区管网改造；对新建商住小区、工业企业、公共设施、洗车餐饮等排水户实施排水许可审批并纳入监管；统筹全市污水处理厂配置，扩建污水处理厂，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加强河湖治理，实现活水畅流；实行河长制，推进黑臭河道整治；推进水环境治理技术多元化等措施，改善城区水环境，努力提升水生态文明建设水平，确保达到政府下达的断面达标任务。在此基础上，污染水体的水质会得到有效改善。

3、声环境质量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周边 50m 内无噪声环境保护目标。2020 年，全市区域声环境昼间等效声级平均值为 52.3 分贝，评价等级为“较好”。道路交通声环境昼间等效声级加权平均值为 66.1 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市区各类声环境功能区昼、夜等效声级均达到相应类别要求。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委托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进行了实测，根据项目特征在项目地四周布设了 4 个点位，检测报告见附件，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噪声监测结果汇总表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项目东侧	项目南侧	项目西侧	项目北侧
	昼夜				
2022-02-10	昼间 Leq[dB(A)]	56	58	61	60
	夜间 Leq[dB(A)]	47	48	51	49
质量标准	Leq[dB(A)]	昼间≤65，夜间≤55			

由上述监测数据可见，建设项目四周昼间、夜间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生态环境质量

根据《2020 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我市最近年度（2019 年）生态环境质量指数为 61.2，级别为“良”。生态系统处于较稳定状态，植被覆盖度较好，生物多样性丰富，适合人类生活。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昆山开发区星辉路北侧、蓬溪中路西侧，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有企业打工楼，具体情况见表 3-3。

表 3-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表

序号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规模户数/人数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X	Y						

1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宿舍	-320	-50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类区	约 2000 人	西南	388
2	英隆机械(昆山)有限公司员工宿舍	-320	0	居住区	人群		约 500 人	西	323

注：*以本项目中心为坐标原点。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水源。

4、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生态环境	江苏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东南	1550	4.87 平方公里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京沪高速铁路两侧防护生态公益林	南	800	4.18 平方公里	水土保持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基本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具体限值详见表 3-5。

表 3-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环境 质量 标准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NO _x	年平均	5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纳污水体太仓塘及周边河流水质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具体数据见表 3-6。

表 3-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无量纲）

类别	pH	COD	DO	TP	BOD ₅	氨氮
IV	6~9	≤30	≥3	≤0.3	≤6	≤1.5

83、声环境质量标准

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昆山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昆政发〔2020〕14 号）一开发区声环境功能区图（附图六），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3-7。

表 3-7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投料预研磨工艺中产生的颗粒物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监控浓度限值；废水处理站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二级标准。

表 3-8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监控点浓度限值（mg/m ³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0.5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监控浓度限值
NH ₃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H ₂ S	0.06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生活污水均排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太仓塘；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经规范化排口排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太仓塘。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该污水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2标准, DB32/1072-2018中未列入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A标准。具体见表3-9、表3-10、表3-11。

表 3-9 项目废水接管标准

序号	排放口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生活污水排口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6-9(无量纲)
		COD		500
		SS		400
		氨氮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标准 B等级	45
		总氮		70
		总磷		8
2	生产废水排口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6-9(无量纲)
		COD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LAS		20

表 3-10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序号	项目	标准浓度限值 (mg/L)	标准来源
1	COD	5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32/1072-2018)
2	氨氮	4(6)*	
3	总氮	12(15)	
4	总磷	0.5	
5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A标准
6	SS	10	
7	动植物油	1	
8	LAS	0.5	

注: 括号外数值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排放限值见表3-11。

表 3-11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限值表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	----

	70			55							
	<p>营运期产生的噪声，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表 3-12 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级别			昼			夜				
	3类			65dB(A)			55dB(A)				
	4、固废排放标准										
	<p>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固废、一般工业固废。</p> <p>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固废贮存管理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p>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p> <p>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修订）第四章——生活垃圾的相关规定。。</p>										
	<p>建设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3-13</p>										
	表 3-13 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表（单位：t/a）										
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	全厂排放量 ^[1]	最终排放量 ^[2]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0.06	0.44	0.4356	0.0044	0.06	-0.0556	0.0044	0.0044
			NH ₃	0	0.0019	0	0.0019	0	+0.0019	0.0019	0.0019
			H ₂ S	0	0.0001	0	0.0001	0	+0.0001	0.0001	0.0001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1152	600	0	600	1152	-552	600	600
			COD	0.4608	0.24	0	0.24	0.4608	-0.2208	0.24	0.03
			SS	0.288	0.12	0	0.12	0.288	-0.168	0.12	0.006
			NH ₃ -N	0.0346	0.015	0	0.015	0.0346	-0.0196	0.015	0.0024
			TN	0.0403	0.021	0	0.021	0.0403	-0.0193	0.021	0.0072
		生产废水	TP	0.0035	0.0024	0	0.0024	0.0035	-0.0011	0.0024	0.0003
			废水*量	27	810	0	810	27	+783	810	810
			COD	0.0095	1.62	1.215	0.405	0.0095	+0.2741	0.405	0.0405
			SS	0.0103	0.405	0.081	0.324	0.0103	+0.3137	0.324	0.0081
			动植物油	0.0004	0.122	0.041	0.081	0.0004	+0.0806	0.081	0.0008
	固	一般工业	LAS	0	0.081	0.0648	0.0162	0	+0.0162	0.0162	0.0004
				0	7.744	7.744	0	0	0	0	0

体 废 物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0	0.2	0.2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	7.5	7.5	0	0	0	0	0

注：[1]为排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的接管考核量；
[2]为参照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出水指标计算，作为本项目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0.0044t/a、NH₃0.0019t/a、H₂S0.0001t/a。原有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0.06t/a。则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 0.0044t/a 在原有项目内平衡。NH₃、H₂S 不属于总量考核指标。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水量 600t/a、COD 0.24t/a、SS0.12t/a、NH₃-N0.015t/a、TN0.021t/a、TP0.0024t/a。最终排入外环境总量为：水量 600t/a、COD 0.03t/a、SS 0.006t/a、NH₃-N 0.0024t/a、TN 0.0072t/a、TP 0.0003t/a。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经污水厂处理后排入水环境的总量可在原有项目内平衡。

建设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水量 810t/a、COD 0.405t/a、SS 0.324t/a、动植物油 0.081t/a、LAS 0.0162t/a；最终排入外环境总量为：水量 810t/a、COD 0.0405t/a、SS 0.0081t/a、动植物油 0.0008t/a、LAS 0.0004t/a。其中总量考核指标 COD 0.0014t/a 在原有项目中平衡，剩余 COD 0.0391t/a 在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平衡。

固废均得到了有效处置。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施工期约为6个月，约180天，期间各项施工活动、建筑材料的装运将对项目所在地造成短期影响，主要包括废气、扬尘、噪声、固体废弃物、污水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其中扬尘和施工噪声尤其突出。若施工期间发现或发生环境污染事件，需立即停止施工，向当地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报告。</p> <p>1、废气</p> <p>(1) 扬尘</p> <p>本项目建设期中，施工扬尘主要产生于以下环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各种建筑材料的装卸和运输车辆的行驶；②工程建设过程中，场地开挖、土方的挖掘和施工场地的平整等环节；③施工产生的弃土，若堆放时被覆不当或装卸运输时撒落，也将产生扬尘，影响范围100m左右； <p>针对上述扬尘产生原因分析，拟采取以下措施以降低扬尘污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地现场周边应当围挡，防止物料、渣土外泄；②工作场地的出入口道路应当硬化，并采取措施防止车辆将泥沙带出施工现场；③场地内进行建设施工，应当按规定使用预拌混凝土；④卸和贮存物料应当防止遗撒或者扬尘；⑤建筑垃圾应当密封运输。 <p>除了以上的规定外，建设单位还应在干燥天气注重对裸露土场的保湿，一天洒两次水，在利用过后的土场要注重恢复，及时进行绿化，以避免由于天气干燥造成大量扬尘，引起大气环境污染。</p> <p>(2) 涂装废气</p> <p>外墙涂装使用水性涂料，涂料中含有微量的醇类有机物，属于低挥发性涂料，涂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p> <p>(3) 施工机械废气</p> <p>项目施工过程所需机械主要为挖掘机、装载机、平地机、电焊机等，多以柴油为燃料，燃料在燃烧时会产生大气污染物，其中包括CO、NO_x、SO₂、焊接烟尘等。</p> <p>施工机械应使用合格的燃油，加强对其的维护和修养，机械设备应符合国家废气排放标准，确保设备在正常良好的状态下工作，对燃油机械安装尾气排放净化器，减少尾气的排放；对运输车将加强管理，制定合理运输路线。</p>
-----------	--

2、废水

(1)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工程现场约有各类工人、管理人员 10 人左右，根据建筑施工场地生活用水定额及同类项目施工人员用水量类比调查，按 50L/人·d 计算，施工期按 180 天计，整个施工期用水量约为 90t，排污系数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施工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t，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总氮，施工人员利用厂内卫生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2) 施工现场清洗水、混凝土养护产生的废水，含有少量油污及大量泥沙。根据《江苏省林牧渔业、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9 年修订），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用水量按 0.35t/m²（商品砼）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455.7m²，则施工期废水量约 160t（建设周期按 180d 计），平均 0.9t/d，经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建筑施工，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 1 建筑施工水质标准。

3、噪声

(1) 噪声源强

建设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土机械、混凝土搅拌机、切割机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建材的撞击声、施工人员的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建设期当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噪声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加 3-8dB(A)，一般不会超过 10dB(A)，施工期噪声声源强度见表 4-1。

表 4-1 施工机械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施工阶段	声源	声源特点	声源强度[dB (A)]	排放方式
土石方阶段	挖土机	不稳态源	78-90	间断
	打夯机	不稳态源	90	连续
	空压机	固定稳态源	75-80	连续
	卷扬机	固定稳态源	65-70	间断
	压缩机	固定稳态源	75-80	连续
底板与结构阶段	混凝土输送泵	固定稳态源	90	连续
	振捣器	不稳态源	90-95	连续
	电锯	不稳态源	70-80	间断
	空压机	固定稳态源	75-85	连续
装修、安装阶段	电钻	不稳态源	75-85	间断
	电锤	不稳态源	75-85	间断
	手工钻	不稳态源	70-80	间断
	角向磨光机	不稳态源	80-90	间断

(2) 预测模式

施工噪声可近似视为点声源处理，其衰减模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 \lg r/r_0$$

式中： $L_A(r)$ —预测点的噪声值；

$L_A(r_0)$ —参照点的噪声值；

r 、 r_0 —预测点、参照点到噪声源处的距离。

3) 预测结果

各类施工机械的噪声强度及上述预测模式计算得出各类机械设备噪声值随距离衰减的情况，结果见表 4-2。

表 4-2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随距离衰减情况 dB(A)

机械名称 \ 距离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10
挖土机	80	75	72	70	69	68	67	66	65	64	63
打夯机	80	75	72	70	69	68	67	66	65	64	63
电锯	80	75	72	70	69	68	67	66	65	64	63
振捣器	79	74	71	69	68	67	66	65	64	63	62
电锤	80	75	72	70	69	68	67	66	65	64	63
电钻	79	74	71	69	68	67	66	65	64	63	62

本项目夜间不施工，由上表可知，施工机械的噪声设备由于声级较高，离声源设备 30 米范围内仍可能超标。

表 4-3 施工噪声与最近场界距离 (m)

序号	预测点位	基础阶段各噪声设备	底板与结构阶段各噪声设备	安装阶段各噪声设备
1	东场界	20	20	20
2	南场界	90	90	90
3	西场界	345	345	345
4	北场界	220	220	220

本项目夜间不施工。本项目地块厂界声环境影响程度情况见表 4-4。

表 4-4 考虑隔声、几何发散衰减时噪声预测 (dB(A))

序号	预测点位	基础阶段各噪声设备	底板与结构阶段	安装阶段各噪声设备
1	东场界	67.0	65.0	62.0
2	南场界	40.9	38.9	35.9
3	西场界	29.2	27.2	24.2
4	北场界	33.2	31.2	28.2

由表 4-4 预测结果可知，基础阶段施工噪声影响较大，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打夯机作业。通过设置隔声围挡及距离衰减后，厂界昼间噪声值可达标。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具体有：

①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作业时间，对主要噪声设备应采取相应的限时作业，并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

②使用商品混凝土，现场不进行混凝土搅拌作业；来往运输车辆禁止鸣笛；夜间 22：00 到清晨 6：00 时段内，禁止施工（如确因工艺要求必须连续施工时，应取得相关部门证明并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取得批准后方可夜间连续施工，并公告周围居民）。

③合理安排施工机械安放位置，施工机械应尽可能放置于场地中间或对场界外造成影响最小的地点。

④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隔振或消声措施，如在声源周围设置掩蔽物、加隔振垫、安装消声器等。在高噪声设备周围适当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并由施工企业自行对施工现场的噪声值进行监测和记录。

⑤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在居民区附近一般不超过 15km/h），并尽量压缩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⑥注意对施工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使其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

⑦钢制模板在使用、拆卸、装卸等过程中，应尽可能地轻拿轻放，以免模板相互碰撞产生噪声；材料不准从车上往下扔，采用人扛下车和吊车吊运，钢管堆放不发生大的声响。

⑧对施工人员进场进行文明施工教育，施工中或生活中不准大声喧哗，特别是晚 10 点之后，不准发生人为噪声。

⑨施工单位应处理好与施工场界周围其他单位人员的关系，避免因噪声污染引发纠纷，影响社会稳定。

⑩有关施工现场声环境保护的其它措施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执行。

建设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应向昆山市城市管理部门申请登记，除抢修、抢险作业和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外，禁止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因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的，必须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并且必须公告附近居民。

表 4-5 项目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一季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1 类标准

4、固废

(1) 施工期固废产生情况

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金属、建筑垃圾、废涂料桶和少量的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废金属：管道、设备、栏杆安装会产生少量的废金属，约为 0.3t。

建筑垃圾：项目建筑垃圾主要为项目施工时的碎水泥、砖头等废建材，按照每平方建筑面积产生 50kg 计算，产生量约为 23t。由汽车运送至城管执法局指定地点统一处理，运输和堆放必须满足《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苏州市建筑垃圾(工程渣土)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的规定要求。

弃方：地基开挖产生土方约 190 m³，留作绿化植被地面覆土。

废涂料桶：外墙涂装产生废涂料桶约 0.01t，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按现场施工人员日产生生活垃圾 0.5kg/人计，产生量为 5kg/d，整个施工期间的产生量为 0.9t。

(2)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对建设项目产生的副产品（依据产生来源、利用和处置过程鉴别属于固体废物并且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 等进行属性判定。

表 4-6 项目施工期副产物产生情况及属性判定表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金属	施工	固态	铁、不锈钢	0.3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建筑垃圾	施工	固态	木材、石子、砖头等	23	√	—	
3	废涂料桶	施工	固态	塑料、残留涂料	0.01	√	—	
4	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0.9	√	—	

(3)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 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单位：t/a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1	废金属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施工	固态	铁、不锈钢	99	900-999-99	0.3
2	建筑垃圾		施工	固态	木材、石子、砖头等	99	900-999-99	23
3	废涂料桶	危险废物	施工	固态	塑料、残留涂料	HW09	900-041-49	0.01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施工人员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99	900-999-99	0.9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如下表 4-8。

表 4-8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涂料桶	HW49	900-041-49	0.01	施工	固态	塑料、残留涂料	残留物	180天	T/In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注：上表危险特性中 T 指毒性；C 指腐蚀性；In 指感染性。。

一般固废堆场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对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制定了“一般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

生活垃圾按照《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收集、运输、处置。

1、废气

(1) 产污环节及污染物种类

表4-9 废气产污环节

污染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评价因子
投料预研磨	G1	投料废气	颗粒物
废水处理	G2	废水处理臭气	NH ₃ 、H ₂ S

(2) 污染物产生量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投料废气 G1。

1) 投料废气 G1

本项目使用无尘投料系统，在投料口开闭时的微量粉尘以万分之一，自然沉降在车间地面后，每日进行清理，整个生产车间密闭，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会有人员不断进出，散逸量按 1%计，收集处理效率按 99%计。本项目粉状原料使用量为 4400t/a（可可粉 400t/a、脱脂奶粉 200t/a、乳清粉 200t/a、粉体白砂糖 3600t/a）故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44t/a，则排放到大气中的颗粒物约为 0.0044t/a。

表 4-10 投料废气污染物的产生情况

污染物	颗粒物
产生系数%	0.01
污染物产生量 (t/a)	0.44
排放系数%	1
污染物排放量 (t/a)	0.0044

2) 废水处理臭气

由于恶臭物质的逸出和扩散机理比较复杂，废气源强难于计算，本评价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案例分析》（2015年版）中“第六章--社会区域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参照有关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₅ 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0.00012g 的 H₂S”。根据《工业废水 BOD₅ 与 COD_{Cr} 相关关系的探讨》（上海市徐汇区环境监测站），食品行业中 BOD₅/COD 为 0.5，根据本项目废水源强表，本项目处理 COD 量为 1.215t/a，则 BOD₅ 处理量约为 0.607t/a，因此本项目处理废水产生 NH₃0.0019 t/a，H₂S0.0001 t/a。该部分废气产生量较少，且在通风状态下迅速消散，在厂区内直接无组织排放。

(3) 排放方式

建设项目车间各功能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方式见表 4-11。

表4-11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式

污染源位置	大气污染物	收集方式及效率	处理方式及效率	排放方式
投料	颗粒物	无尘投料系统 99%	100%	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	NH ₃	/	/	无组织排放
	H ₂ S	/	/	无组织排放

(4) 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建设项目无排气筒，无有组织废气排放，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来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投料	颗粒物	0.44	0.121	0.0044	0.0012	336	7
废水处理	NH ₃	0.0019	0.0005	0.0019	0.0005	50	7
	H ₂ S	0.0001	0.00003	0.0001	0.00003		7

核算过程：

投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为 0.44t/a，产生速率为 $0.44\text{t/a} \times 1000 \div 3600\text{h} \approx 0.121\text{kg/h}$ 。

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为 $0.44\text{t/a} \times 1\% = 0.0044\text{t/a}$ ，排放速率为 $0.0044\text{t/a} \times 1000 \div 3600\text{h} \approx 0.0012\text{kg/h}$ 。

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 NH₃ 与 H₂S 直接无组织排放。NH₃ 排放速率为 $0.0019\text{t/a} \times 1000 \div 3600\text{h} \approx 0.0005\text{kg/h}$ ；H₂S 排放速率为 $0.0001\text{t/a} \times 1000 \div 3600\text{h} \approx 0.00003\text{kg/h}$ 。

(5) 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13 面源参数表（矩形面源）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海拔高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与正北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 /m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颗粒物	NH ₃	H ₂ S
1	投料区	317677	3469914	6	20	16.8	0	7	3600	连续	0.0012	0	0
2	废水处理区	317677	3469914	6	10	5	0	7	3600	连续	0	0.0005	0.00003

(6) 非正常情况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为无尘投料系故障，导致粉尘非正常排放，产生颗粒物全部排入外环境中，排放源强等于产生源强。根据工程分析，非正常工况下，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如下：

表 4-14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次)	应对措施
1	投	密闭车	颗粒	0.121	/	0.00012	2	1	立即

料	间敞开	物							停工检修等
---	-----	---	--	--	--	--	--	--	-------

为预防非正常工况的发生，建设单位拟采取的措施为：

①在无尘投料系统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必须相应停止生产；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排放的各类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安排专人负责车间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为防止非正常排放工况产生，企业应严格环保管理，避免密闭车间完全敞开的发生。

(7)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建设项目应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目录》相关要求，开展大气污染源监测，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15。

表 4-15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半年一次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NH ₃ 、H ₂ S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8)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投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NH₃、H₂S 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敏感目标（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宿舍、英隆机械(昆山)有限公司员工宿舍）影响较小。

2、废水

(1) 产污环节、类别

表 4-16 废水产污环节

污染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评价因子
巧克力生产	模具清洗废水	生产废水	COD、SS、动植物油、LAS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2) 污染物种类、浓度、产生量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职工生活用水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 50L/(人·天)计，则项目生活新鲜用水 750t/a，产污系数按 0.8 计

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600t/a，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 400mg/L、SS 200mg/L、氨氮 20mg/L、总氮 35mg/L、总磷 4mg/L。

2) 生产废水

根据企业生产经验，模具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 2000mg/L、SS 500mg/L、动植物油 150mg/L、LAS100mg/L，模具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7t/d（810t/a），该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经规范化排口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4-17。

表 4-17 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 方式 及去向	最终排 放量 (t/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 艺	效率 (%)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 浓度 限值 mg/L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600	pH	6~9		/	-	600	6~9		6~9	昆山 开发 区 琨澄 光电 水质 净化 有限 公司	-
			COD	400	0.24		-		400	0.24	500		0.03
			SS	200	0.12		-		200	0.12	400		0.006
			氨氮	20	0.015		-		20	0.015	45		0.0024
			总氮	35	0.021		-		35	0.021	70		0.0072
			总磷	4	0.0024		-		4	0.0024	8		0.0003
巧克力生 产线生 产废水	模具清 洗	810	pH	6-9	-	自 建 污 水 处 理 系 统	-	810	6-9	-	6-9	澄 光 电 水 质 净 化 有 限 公 司	-
			COD	2000	1.62		75		500	0.405	500		0.0405
			SS	500	0.405		20		400	0.324	400		0.0081
			动植物油	150	0.122		33.3		100	0.081	100		0.00081
			LAS	100	0.081		80		20	0.0162	20		0.000405

(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见表 4-18。

表 4-1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	-	-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浄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生产废水	COD SS 动植物油 LAS	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	TA001	自建污水处理系统	隔油、厌氧、好氧、沉淀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浄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规范化排口直接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表 4-19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 (mg/L)
1	DW001	121.0954°	31.3547°	0.141	昆山开发区	连续排放流	/	昆山开发区	COD	50
									氨氮	4 (6) *
									总氮	12 (15)

					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量不稳定	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总磷	0.5
								pH	6-9
								SS	10
								动植物油	1
								LAS	0.5

注：括号外数值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5)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排口收集后进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规范化排口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项目新建1套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排放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项目废水收集处理情况见下图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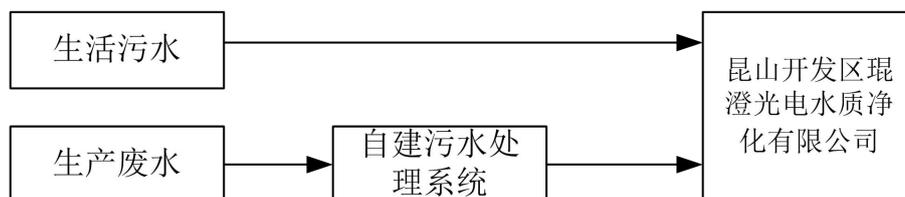


图 4-4 项目废水收集处理情况图

1) 厂区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工艺介绍

①工艺介绍

本项目生产废水污水处理设施采用厌氧-好氧处理法，是《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通用工序》（HJ1120-2020）中可行的治理技术，由昆山群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安装。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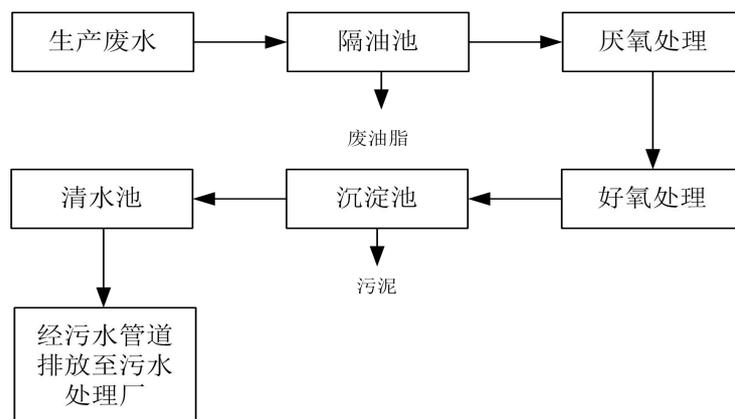


图 4-5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采用 AO 工艺。废水首先进入隔油池，利用油滴与水的密度差产生上浮作用来去除废水中可浮性油类物质。然后进入厌氧池进行厌氧生物处理，该过程通过厌氧微生物将可溶性有机物水解为有机酸，使大分子有机物分解为小分子有机物，不溶性的有机物转化成可溶性有机物，可以大幅度降低污水中有机物浓度；随后，污水进入好氧池好氧系统，通过好氧细菌将小分子有机物分解为 CO₂ 和 H₂O，进一步降低有机物浓度。由于好氧池需要采用曝气供气，导致水体中悬浮物上浮，因此需要进入沉淀池并加入 PAC 和 PAM 将废水中的大量悬浮物沉淀下来，沉淀池产生的污泥委托相关单位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最终废水进入清水池，然后进入污水管道排放至污水处理厂。

2) 污水处理装置设计进、出水指标及总处理效果

表 4-20 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废水处理效率表

污染物名称		pH	COD	SS	动植物油	LAS
生产废水	进水 (mg/L)	6.0-9.0	<2000	<500	<150	<100
	出水 (mg/L)	6.0-9.0	<500	<400	<100	<20
	去除率%	/	75	20	33.3	80

根据上表，项目生产废水厂区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废水中污染物浓度为 pH 6.0-9.0、COD<500mg/L、SS <70mg/L、动植物油<15mg/L、LAS<15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该处理装置技术可行。

3) 依托污水处理厂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①污水处理厂概况

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原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厂址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蓬朗片区东北角,蓬溪路东侧、大瓦浦河西侧,港池路北侧、太仓塘南岸,紧靠太仓塘堤岸。工程服务范围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蓬朗片区:南起沪宁铁路,北至前进路,西起夏驾河,东至昆山市界,面积为 29.8km²;另一部分为光电园,南起前进路北至太仓塘,西起顺陈路,东至昆山市界,面积 11.22km²。

污水处理厂总规模达 8 万 m³/d,一期工程已建成 4 万 m³/d(生活废水 3 万 m³/d、生产废水 1 万 m³/d),2012 年一期 4 万 m³/d 整体通过验收,二期扩建 2 万 m³/d 工程(土建规模 4 万 m³/d,设备规模 2 万 m³/d)2012 年 12 月建成,2013 年 8 月通过验收,二期项目(续建)是在二期项目的基础上,利用现有构筑物增加设备,扩建 2 万吨/天,实现扩容到日处理 8 万吨废水的规模,目前二期项目(续建)工程已投入运行。

尾水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后排入太仓塘。

②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余量: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已建成处理规模为 8 万 m³/d,目前日均接管量为 7.4 万 t/d,尚余 0.6 万 t/d 的处理余量,满足本项目接管要求。

水质:建设项目接管水质可以满足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进水水质的接管要求。

③处理后尾水达标排放

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设计进、出水指标见表 4-21。

表 4-21 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指标 单位: mg/L,pH 为无量纲

项目	pH	COD	SS	动植物油	LAS
进水水质 (mg/L)	6~9	≤500	≤400	≤100	≤20
出水水质 (mg/L)	6~9	≤50	≤10	≤1	≤0.5

据上表可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尾水可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其中未列入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要求。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已运行多年,经调查,自运行以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出水水质均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可知,本项目的废水接管进入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是可

行的，经处理后尾水可以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5) 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目录》，并结合项目运营期间水污染物排放特点，制定本项目的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建设单位需保证按监测计划实施。监测分析方法按照现行国家、部颁标准和有关规定执行，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22。

表4-22 废水污染物自行监测方案

监测位置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产废水排放口	流量、pH、COD、SS、动植物油、LAS	半年一次	昆山开发区琨澄光电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6)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00t/a，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810t/a。根据本项目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分析，本项目采取的废水处理工艺对 COD、动植物油、SS、LAS 均有去除效果，能够保证生产废水达标接管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生活污水直接纳管，不会降低区域水环境功能。因此，项目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3、噪声

(1) 噪声源及降噪情况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精磨机、珠磨机、精炼机、风冷机组、包装机等机械噪声，单台噪声级 70~80dB（A）。

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1) 控制设备噪声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尽量选用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2) 设备减振、隔声、消声器

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底座，风机进出口加装消声器，设计降噪量达 15dB（A）左右。

3) 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

高噪声设备均安置在室内，合理布置设备的位置，有效利用了建筑隔声，并采取隔声、吸声材料制作门窗、墙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正常生产时门窗密闭，采取隔声措施，降噪量约 5dB（A）左右。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设施原则，尽量将高噪声源远离噪声敏感区域或厂界。在生产产房、厂区周围建设一定高度的隔声屏障，如围墙，减少对车间外或厂区外声环境的影响，种植一定的乔木、灌木林，亦有利于减少噪声污染。

4) 强化生产管理

确保各类防治措施有效运行，各设备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综上所述，所有设备均安置于车间内，采取上述降噪措施后，设计降噪量达 25dB(A)。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情况见表 4-23。

表 4-23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声源类型(频发、偶发)	单台噪声强度(dB(A))	治理措施	降噪量(dB(A))	单台排放强度(dB(A))	持续时间(h)
1	精磨机	4	频发	75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50	3600
2	珠磨机	8	频发	75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50	3600
3	精炼机	8	频发	70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45	3600
4	风冷机组	5	频发	70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45	3600
5	包装机	5	频发	75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50	3600
6	冷却塔	5	频发	70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45	3600
7	空压机	1	频发	80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25	55	3600

(2) 厂界和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情况分析

项目建成后，选择东、南、西、北厂界作为关心点，进行噪声影响预测。考虑噪声距离衰减和隔声措施，建设项目噪声源对厂界贡献值预测见表 4-24。

表 4-24 建设项目噪声源对厂界贡献值预测结果表 单位：dB(A)

类别	噪声源	数量(台)	噪声值dB(A)	隔声量dB(A)	各噪声源距离厂界距离m	距离衰减dB(A)	厂界贡献值dB(A)	厂界叠加影响值dB(A)
北厂界	精磨机	4	75	25	35	30.9	19.1	37.5
	珠磨机	8	75		28	28.9	30.1	
	精炼机	8	70		45	33.1	21.0	
	风冷机组	5	70		37	31.4	20.6	
	包装机	5	75		35	30.9	26.1	
	冷却塔	5	70		15	23.5	28.5	
	空压机	1	80		10	20.0	35.0	
西厂界	精磨机	4	75	25	82	38.3	11.7	29.1
	珠磨机	8	75		95	39.6	19.5	
	精炼机	8	70		52	34.3	19.7	
	风冷机组	5	70		40	32.0	19.9	
	包装机	5	75		41	32.3	24.7	
	冷却塔	5	70		45	33.1	18.9	
	空压机	1	80		46	33.3	21.7	

东厂界	精磨机	4	75	25	56	35.0	15.0	29.0
	珠磨机	8	75		46	33.3	25.8	
	精炼机	8	70		75	37.5	16.5	
	风冷机组	5	70		91	39.2	12.8	
	包装机	5	75		89	39.0	18.0	
	冷却塔	5	70		45	33.1	18.9	
	空压机	1	80		42	32.5	22.5	
南厂界	精磨机	4	75	25	40	32.0	18.0	31.8
	珠磨机	8	75		30	29.5	29.5	
	精炼机	8	70		42	32.5	21.6	
	风冷机组	5	70		43	32.7	19.3	
	包装机	5	75		45	33.1	23.9	
	冷却塔	5	70		76	37.6	14.4	
	空压机	1	80		78	37.8	17.2	

项目建成后，全厂高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对东、南、西、北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分别为 37.5dB(A)、29.1dB(A)、29.0dB(A)、31.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噪声值 \leq 60dB(A)的标准要求。

因此，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防治措施可行。

（3）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表 4，厂界噪声监测频次为一季度开展一次，并在噪声监测点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4-25 项目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废

（1）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建设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废油脂、残次品、实验室废液、废弃实验器具、废包装袋、职工生活垃圾等。

1) 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在原料拆包和产品包装过程中均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5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废油脂

本项目利用污水处理系统中隔油池处理单元对清洗废水进行处理时会产生废油脂，根据企业生产经验及参考同类项目隔油池对该类废水中动植物油的去除效率约为 90%。本项目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810t/a，其中动植物油浓度约为 150mg/L，则废油脂收集量约为 0.109t/a，

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3) 污泥

根据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单位提供资料，每处理 1kgCOD 会产生绝干污泥约 0.15kg，污泥含水率按 80%计，则每处理 1kgCOD 会产生污泥约 0.75kg，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年处理 COD 约 1.215t，则产生污泥 6.075t/a，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4) 残次品

本项目在金检过程中会产生残次品，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0.01t/a，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5) 废包装桶

本项目使用无氮无磷清洗剂对模具进行清洗，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桶，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5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6) 原料残渣

本项目在清洁设备时，会铲除设备上残留的巧克力浆料，该过程会产生原料残渣，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原料残渣产生量为 1t/a，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7) 实验室废液

本项目产品检测过程会产生实验室废液，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实验室废液产生量约为 0.1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7-49，收集后在厂内危废暂存场暂存，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废弃实验器具

本项目产品检测过程会产生废弃实验器具，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弃实验器具产生量约为 0.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7-49，收集后在厂内危废暂存场暂存，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 废包装袋

本项目对车间进行消毒会使用漂白粉（次氯酸钠），使用过程会产生废包装袋，漂白粉包装规格为 500g/袋，企业年使用漂白粉 0.05t/a，则产生废包装袋 100 个，每个按 0.1kg 计，则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该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收集后在厂内危废暂存场暂存，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0) 职工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生活垃圾按 0.5kg/人·d 计，本项目员工 50 人，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t/a。收集后环卫清运。

(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4-26。

表 4-26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包装材料	原料预处理	固	纸箱/塑料等	0.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实验室废液	检测	液态	氯化钠溶液、月桂基硫酸盐胰蛋白胨肉汤等	0.15	√	-	
3	废弃实验器具	检测	固	残留物、烧杯、培养皿等	0.3	√	-	
4	废包装袋	消毒	固	塑料、次氯酸	0.01	√	-	
5	废油脂	污水处理	液态	动植物油	0.109	√	-	
6	污泥	污水处理	固态	有机物	6.075	√	-	
7	废包装桶	清洗	固	塑料, 清洁剂	0.05	√	-	
8	原料残渣	清洁	固	巧克力酱料	1	√	-	
9	残次品	金检	固	巧克力、金属	0.01	√	-	
10	生活垃圾	办公	固	纸、塑料	7.5	√	-	

表 4-27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一般工业固废	原料预处理	固	纸、塑料等	07	142-001-07	0.5	委外综合利用
2	实验室废液	危险废物	检测	液	氯化钠溶液、月桂基硫酸盐胰蛋白胨肉汤等	HW49	900-047-49	0.1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废弃实验器具		检测	固	残留物、烧杯、培养皿等	HW49	900-047-49	0.04	

4	废包装袋		消毒	固	塑料、次氯酸钠溶液	HW49	900-041-49	0.01	
5	废油脂	一般工业 固废	污水处理	液	动植物油	39	142-001-39	0.109	委外综合利用
6	污泥		污水处理	固	有机物	62	142-001-62	6.075	
7	废包装桶		清洗	固	塑料, 清洁剂	07	142-001-07	0.05	
8	原料残渣		清洁	固	巧克力酱料	39	142-001-39	1	
9	残次品		金检	固	巧克力、金属	39	142-001-39	0.01	
10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	固	纸、塑料	99	900-999-99	7.5	环卫清运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如下表 4-27。

表 4-2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0.15	检测	液	氯化钠溶液、月桂基硫酸盐、胰蛋白酶、肉汤等	氯化钠溶液等	6个月	T/C/I/R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弃实验器具	HW49	900-047-49	0.04	检测	固	残留物、烧杯、培养皿等	残留物		T/C/I/R	
3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0.01	消毒	固	次氯酸钠、塑料	次氯酸钠		T/In	

注：上表危险特性中 T 指毒性、C 指腐蚀性、I 指易燃性、R 指反应性。

(3)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设置 1 个 60m² 的一般工业固废堆场，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等规定要求。

2)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区域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等规定要求,地面进行耐腐蚀硬化处理,地基须防渗,地面表面无裂缝;不相容的危险废物需分类存放,并设置隔离间隔断;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具备警示标识等方面内容。

表 4-2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固废堆场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厂区东北侧	10m ²	桶装,密封	30吨	6个月
2		废弃实验器具	HW49	900-047-49			桶装,密封		
3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密封		

本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液 0.15t/a、废弃实验器具 0.04t/a、废包装袋 0.01t/a,实验室废液采用桶装,密闭封存。每年转运 2 次,综合密度按 1.2t/m³,堆放高度按 1.5m 计,则危废存储所需面积约 1m²,故本项目的危废堆场 10m²,可以满足储存要求。

表 4-29 危废暂存场所建设要求

项目	具体要求	简要说明
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危废的单位	A.贮存场所地面硬化及防渗处理;	地面硬化+环氧地坪
	B.场所应有雨棚、围堰或围墙,并采取措施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防流失
	C.设置废水导排管道或渠道;	场所四周建设收集槽(仓库四周有格栅盖板),并汇集到收集池
	D.将冲洗废水纳入企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或危险废物管理;	冲洗废水、渗滤液、泄漏物一律作为危废管理
	E.贮存液态或半固态废物的,需设置泄露液体收集装置;	托盘
	F.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完好无损。	/

表 4-30 危废暂存场所“三防”措施要求

“三防”	主要具体要求	危废对象
防扬散	全封闭	易挥发类
	负压集气处理系统	
	遮阳	高温照射下易分解、挥发类
	防风、覆盖	粉末状

防流失	室内仓库或雨棚	所有
	围墙或围堰，大门上锁	
	出入口缓坡	
	单独封闭仓库，双锁	
防渗漏	包装容器须完好无损	液体、半固体类危废
	地面硬化、防渗防腐	
	渗漏液体收集系统	

3) 生活垃圾应袋装化后，每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须针对此对员工进行培训，加强安全生产及防止污染的意识，培训通过后方可上岗，对于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运输要实施专人专职管理制度并建立好台账。

(5) 环境管理与监测

1) 本项目在日常营运中，应制定固废管理计划，将固废的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建立固废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加强对危险废物包装、贮存的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运输应符合本市危险废物运输污染防治技术规定，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

2) 建设单位应通过“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

3) 企业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应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执行环境监测计划、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

4)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按照要求设置警告标志，危废产生设备、危废包装、容器和贮存场所应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号）有关要求张贴标识。

表 4-3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序号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或文字颜色	提示图形符号
1	一般固废暂存点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2	危废存储相关	危险废物产生设备	提示标志	矩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危废贮存设施外	警示标识	矩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危废贮存设施内部分区	警示标识	矩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危废标签	包装识别标签	矩形边框	桔黄色	黑色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有效处置，实现零排放，符合环保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5、土壤、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危险废物等，如果任意堆放在项目场地范围内，除了造成土壤肥力下降、对土壤孔隙度等理化性质产生一定的影响外，其中的有毒有害元素将可能进入土壤，对土壤造成污染，并有可能污染地下水。为减轻本项目对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建设方需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 分区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污染区包括生产、贮运装置及污染处理设施区，包括危废暂存场、原辅材料仓库、生产车间等。根据污染区通过各种途径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各种有毒有害原辅材料、中间物料、“三废”的泄漏量（含跑、冒、滴、漏）及其他各类污染物的性质、产生和排放量，将污染区进一步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为尽量减轻对项目厂区周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影响提出以下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厂区内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防渗应达到下表 4-32 所列要求。

表 4-32 建设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防渗要求

防渗分区	厂内分区	需采取措施
------	------	-------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场、原辅料堆放场地面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 (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 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7 执行
	污水处理系统	地基基层可采用 450mm 的混垫层,可采用抗渗等级不低于 P8 的钢筋混凝土结构,厚度为 300mm,底面和池壁壁面铺设 HDPE(高密度聚乙烯),采用该措施后,其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10} cm/s。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	地面防渗需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 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	办公区、传达室	一般地面硬化

项目采取上述的分区分防渗措施后,正常运营状况下可以有效防止地下水、土壤污染。

6、环境风险

(1) 风险调查

建设项目涉及危险物质及数量见表 4-33。

表 4-33 建设项目涉及物质及数量

序号	名称	年用量/年产生量 (t)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t)	存储位置
1	实验室废液	3	200kg/桶	1.5	危废仓库
2	漂白粉(次氯酸钠)	0.05	500g/袋	0.05	原料仓库

(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对照附录 C,计算本项目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1。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建设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临界量见表 4-34。

表 4-34 涉及主要危险物质的最大储存量和辨识情况

编号	名称	单元最大储存量 (t) q_n	临界量 (t) Q_n^*	q_n/Q_n
1	实验室废液	1.5	10	0.15
2	次氯酸钠	0.05	5	0.01
合计				0.16

由上表可知，建设项目危险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 1$ ，因此可直接判断企业环境风险潜势为 I。

(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建设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企业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确定公司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见下表 4-35。

表 4-35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

(4)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仅开展简单分析。

(5)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 4-36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环境风险识别

风险单元	涉及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的环境途径
危险废物暂存场	实验室废液	泄漏、火灾
原料仓库	漂白粉 (次氯酸钠)	泄漏、火灾

(6) 环境风险分析

经识别，本项目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为实验室废液、次氯酸钠，如遇明火、热源等则可能发生火灾，燃烧产生 CO、SO₂、NO_x、Cl₂ 等废气进入大气环境中，会导致周围大气环境中相应污染物浓度增高，造成环境空气质量污染；火灾等事故，消防废水如拦截不当则可能会进入附近水环境中，会导致受纳水体环境中相应污染物浓度增高，造成水环境质量污染。

项目生产厂房采取防渗措施后，对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风险影响较小。

(7) 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

为减少化学品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宜采取以下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1、建立健全各种有关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岗位责任制。仓库、厂房、危险废物堆场严禁明火。生产厂房、仓库等场所配置足量的泡沫、干粉等灭火器，并保持完好状

态。

2. 厂区留有足够的消防通道。生产厂房、仓库设置消防给水管道和消防栓。厂部要组织义务消防员，并进行定期的培训和训练。对有火灾危险的场所设置自动报警系统，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做出应急反应。

3、对于危废暂存场，建设单位拟设置监控系统，主要在仓库出入口、仓库内、厂门口等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贮存过程拟在液态危险废物贮存容器下方设置托盘，或在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地沟等，发生少量泄漏立即将容器内剩余溶液转移，并收集托盘、地沟内泄漏液体，防止泄漏物料挥发到大气中。

4、厂区内的雨水管道、事故沟收集系统严格分开，设置切换阀。雨水管道当设置管理制度，防止有消防尾水产生时直接排放至外环境。

(8) 风险结论

在加强生产管理及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可降低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预研磨	颗粒物	-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废气处理	NH ₃ 、H ₂ S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地表水环境		DW001(生活污水)	COD、NH ₃ -N、SS、TN、TP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DW001(生产废水)	COD、SS、动植物油、LAS	自建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12t/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声环境		精磨机 珠磨机 精炼机 风冷机组 包装机 冷却塔 空压机	Leq(A)	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空压机及风机采取进出口消声器、加强管理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设置1座危险废物暂存场60m ² ,危险废物贮存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的贮存; 设置1座一般固废暂存场10m ²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贮存。 建设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液、废弃实验器具等危险废物分类密封、分区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危废暂存场、原辅料堆放场地面、污水处理设施为重点防渗区；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办公区为简单防渗区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建立健全各种有关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岗位责任制。仓库、厂房、危险废物堆场严禁明火。生产厂房、仓库等场所配置足量的泡沫、干粉等灭火器，并保持完好状态。</p> <p>2、厂区留有足够的消防通道。生产厂房、仓库设置消防给水管道和消防栓。厂部要组织义务消防员，并进行定期的培训和训练。对有火灾危险的场所设置自动报警系统，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做出应急反应。</p> <p>3、对于危废暂存场，建设单位拟设置监控系统，主要在仓库出入口、仓库内、厂门口等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p> <p>贮存过程拟在液态危险废物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或在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地沟等，发生少量泄漏立即将容器内剩余溶液转移，并收集托盘、地沟内泄漏液体，防止泄漏物料挥发到大气中。</p> <p>4、厂区内的雨水管道、事故沟收集系统严格分开，设置切换阀。</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应按有关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C1421]糖果、巧克力制造”，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九 食品制造业”中“18-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142-其他”，实施“登记管理”。</p> <p>2、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建成和投产使用，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p>

六、结论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相关规划及条例，选址合理，建设方只要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该项目营运过程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在该地建设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6	0.06	0	0.0044	0.06	0.0044	-0.0556
	NH ₃	0	0	0	0.0019	0	0.0019	+0.0019
	H ₂ S	0	0	0	0.0001	0	0.0001	+0.0001
废水	COD	0.0014	0.0014	0	0.0405	0.00135	0.0405	+0.0391
	SS	0.00027	0.00027	0	0.0081	0.00027	0.0081	+0.00783
	动植物油	0.000027	0.000027	0	0.00081	0.000027	0.00081	+0.000783
	LAS	0	0	0	0.000405	0	0.000405	+0.000405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0.5	0	0	0.5	0.5	0.5	0
	废包装桶	0	0	0	0.05	0	0.05	+0.05
	原料残渣	1	0	0	1	1	1	0
	残次品	0	0	0	0.01	0	0.01	+0.01
	废油脂	0	0	0	0.109	0	0.109	+0.109
	污泥	0	0	0	6.075	0	6.075	+6.075
危险废物	实验室废液	0	0	0	0.15	0	0.15	+0.15
	废弃实验器具	0	0	0	0.04	0	0.04	+0.04
	废包装袋	0	0	0	0.01	0	0.01	+0.0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6	0	0	7.5	6	7.5	+1.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生产废水全厂排放量为最终排入外环境的量。

注 释

本报告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立项文件

附件二 已建项目环评批复、验收意见

附件三 营业执照

附件四 土地证

附件五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证

附件七 委托书

附件八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审批申请书

附件九 不在违建中承诺书

附件十 社会法人环保信用承诺书

附件十一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件十二 建设单位法人身份证明

附件十三 坐落证明

附件十四 项目合同书

附件十五 检测报告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昆山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三 昆山市 B10 规划编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附图四 昆山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图

附图五 建设项目周环境现状概况图

附图六 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八 开发区声环境功能区图

